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aier Smart Home Co., Ltd.*

海爾智家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690

派發末期股息更新公告

茲提述海爾智家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3月27日之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告，日期為2024年5月29日之2023年年度股東大會通函及日期為2024年6月20日之公告(「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派發末期股息，本公司擬按照每10股人民幣8.04元(含稅)派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現金股息。在實施權益分派的股權登記日前本公司總股本發生變動的，擬維持分配總額不變，相應調整每股分配比例。

由於本公司員工持股計劃擬過戶受讓股份等安排，本公司股本中可享股息的股份於股權登記日(2024年7月19日)前將發生變動，本公司擬維持分配總額(約人民幣7,471百萬元(含稅))不變，將每股分配比例由每10股人民幣8.04元(含稅)相應調整為每10股人民幣8.0131(含稅)。於2024年7月19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H股股東均有權獲取該等股息。該等股息以人民幣計值和宣佈，以人民幣向A股股東支付，以港幣向H股股東支付，及以歐元向D股股東支付。支付予H股股東的港幣實際發放金額按照宣佈股利和決定支付(即2024年6月20日)前一星期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兌換港幣平均基準匯率(人民幣0.910980元兌港幣1.00元)計算，即每10股H股派發現金股利港幣8.796132元(含稅)。支付予D股股東的歐元實

際發放金額按照宣佈股利和決定支付(即2024年6月20日)前一星期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兌換歐元平均基準匯率(人民幣7.6797元兌歐元1.00元)計算，即每10股D股派發現金股利約歐元1.043413元(含稅)。

上述股息將於2024年8月16日(星期五)或前後進行派發。

有關稅項、滬股通投資者利潤分配事宜及港股通投資者利潤分配事宜請參閱公告。除上文所述者外，公告所載的其他資料均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海爾智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華剛

中國青島

2024年7月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李華剛先生及宮偉先生；非執行董事為俞漢度先生、李錦芬女士及邵新智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錢大群先生、王克勤先生、李世鵬先生及吳琪先生。

* 僅供識別